

中文大學 惡劣天氣情況下之安全告示

甲. 簡介

惡劣天氣下，強風、閃電及持續降雨等自然現象可導致受傷及/或財物損失，亦會令在戶外工作，尤其是處於空曠地方的學生/員工造成危險；有時甚至處於室內工作的學生/員工亦受到影響。告示目的在於提高中文大學學生/員工在惡劣天氣出現前，出現時及出現後的一般安全意識，避免發生意外

學系/部門如需於惡劣天氣下工作，有需要時，需因應其工作環境提供安全計劃及指示。

惡劣天氣下工作之危險表列如下：

危害源頭	強風	閃電	持續降雨
惡劣天氣	- 颱風 - 強烈季候風	- 閃電	- 颱風 - 閃電 - 暴雨〔紅色、黑色暴雨警告訊號〕
可引致後果	1. 臨時構築物或裝置倒塌，引致附近人士傷亡及財物損失 2. 失去平衡引致跌倒 3. 被飛濺或墜下物件擊中	1. 直接或經可導電物件引致觸電 2. 火災	1. 電力裝備或工具潮濕引致漏電，引致觸電 2. 地面濕滑引致滑跌 3. 工具、裝備或物件從手中滑脫 4. 水災引致遇溺及損毀裝置及構築物 5. 持續豪雨引致山泥傾瀉 6. 道路下塌

乙. 惡劣天氣警告發出前的安全措施〔例如：事前檢查〕

1. 鎖好門窗，窗戶應用防風栓上牢。
2. 移走或綁緊物件，如在露台、天台/接近窗戶的戶外帳幕、帳篷及植物等，避免物件倒塌或墜下引致意外。
3. 去水渠口及渠道保持暢通。
4. 車輛泊在安全地點。
5. 如有需要，應考慮讓員工提早離開辦公室。¹

丙. 惡劣天氣警告發出時的安全措施

1. 如學生/員工會受惡劣天氣影響安全，所有戶外工作需立即停止，並前往安全庇護所及留在安全地方。
2. 檢查室內工作地點，應考慮暫停未能在安全情況下處理的工作。
3. 避免在近岸或水邊工作。
4. 留意天文台廣播最新天氣狀況。

丁. 惡劣天氣警告取消後的安全措施

1. 評估惡劣天氣對工作地點造成的影響，圍封仍有危險的工作地點。當工作地點經確認安全後及有關工具及設備可正常運作後，方可重快恢復運作。
2. 留意天文台發出的最新天氣報告，保持警覺，防範雷暴、暴雨或颱風重臨，避免於惡劣天氣環境下工作。

¹ 根據員工手冊“有關颱風襲港及黑色暴雨警告生效時各項事務之安排”

戊. 惡劣天氣下的安全工作提示

惡劣天氣	應該 ✓	不應該 ✕
強風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停止有高空墜物或從高處墮下的危險地點工作 2. 留在安全地點/庇護所避免強風吹襲。移除或縛緊鬆散的物料 3. 使用適當的個人安全裝備，例如佩戴安全帽 4. 採取措施防止受窗戶碎裂的玻璃所傷 5. 使用安全交通工具及撤退路線離開危險工作地點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不應進行高空吊運工作 2. 不應進行在惡劣天氣下未能安全進行的高空工作 3. 不應使用容易被強風引致體失平衡的傘具 4. 不應接近窗戶
閃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停止戶外工作，留在安全地點/庇護所 2. 遠離金屬喉管、電纜/電線、構築物或屏障 3. 移除身體的金屬物件 4. 遠離窗戶 5. 遵從安全指示行事 6. 保持警覺，留意工作地點的環境變化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不應停留在水中或空曠地方 2. 不應停留在所處地的最高處，例如山頂 3. 不應停留在樹底、燈柱或導電物體邊 4. 不應使用有插頭的電器用具 5. 不應拿著長棒狀或尖的長型物體 6. 不應靠在車輛或構築物牆壁
持續降雨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保持警覺，留意水位上升洪水湧至 2. 準備隨時從危險地點撤離 3. 熟習緊急時的逃生路徑 4. 遵守已確立的安全程序 5. 只在洪水已完全退卻及地面狀況已改善的情況下復工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不應停在斜坡旁邊和挖掘的土坑內，亦不應在渠坑內躲避，以免遭遇水淹或泥土下塌的危險 2. 不應在未知地面的情況下，在積水的地方走過 3. 不應以失靈的汽車作為庇護點 4. 不應在戶外進行電弧焊接工作